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峰

公告编号：2015-44

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发布了《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详见公司2015-43号公告）。因公司工作人员疏忽，在公告中出现笔误，现更正如下：

原公司2015-43号《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内容：

其中6000万股是塔城国际为四川润丰嘉商贸有限公司向安信信托贷款提供质押担保；4000万股是塔城国际为四川四夕丰润商贸有限公司向安信信托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现更正为：

其中4000万股是塔城国际为四川润丰嘉商贸有限公司向安信信托贷款提供质押担保；6000万股是塔城国际为四川四夕丰润商贸有限公司向安信信托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9月26日